

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的议案投反对/弃权票。
-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获通过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1、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（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 日向董事、监事和高管以直接送达、传真和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。

3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上午 10:00 在合肥市包河区北京路 8 号皖新传媒大厦 107 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。

4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（其中：曹杰董事委托吴文胜董事代为出席、袁荣俭董事委托王焕然董事代为出席、强钧独立董事委托马靖昊独立董事代为出席）

5、本次会议由吴文胜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1、《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2、《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经审计，公司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.59 亿元。本年度拟向公司股东派发 2016 年度现金股利 31,827.28 万元（含税），即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 1,989,204,737 股为基数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6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4、《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具体内容已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5、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6、《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已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7、《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
关联董事曹杰、吴文胜在该项议案表决时进行了回避，非关联董事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已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8、《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拟聘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分别为 150 万元和 40 万元，合计 19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9、《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0、《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11、《公司 2016 年度独董述职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2、《公司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3、《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已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14、《公司关于 2017 年度为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已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15、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已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15 日